公司代码:600803　　　　公司简称:新奥股份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涉及。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奥股份	600803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王硕
电话	0316-2597675
办公地址	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华祥路 118 号 B 座
电子信箱	enn-ec@enn.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04,308,454,892.40	106,162,497,460.74	24,352,627,011.66	-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70,860,391.11	16,703,439,265.60	9,353,552,584.19	-61.86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4,513,858.82	4,316,191,842.38	453,952,988.42	-5.60
营业收入	38,446,247,614.88	45,174,381,049.42	6,673,452,653.30	-14.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7,562,378.23	1,901,689,822.03	884,626,683.80	-61.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0,987,034.83	945,746,006.20	650,952,529.63	-12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6	12.29	9.91	减少 8.03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73	0.73	-61.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73	0.73	-61.64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9,81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04	406,150,335	0	质押	271,000,000
弘创(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70	119,200,820	0	质押	95,360,656
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00	98,360,656	0	质押	75,923,000
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24	89,004,283	0	质押	47,83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5.83	71,685,853	0	无	0
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	24,590,164	0	无	0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其他	1.49	18,340,068	0	无	0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建设银行-国泰君安君得鑫两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4	11,600,000	0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0.94	11,530,075	0	无	0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光大银行-国泰君安君得明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69	8,515,64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公司股东中,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控制的企业。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弘创(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二者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	16 新奥债	136124.SH	2016/02/25	2021/02/24	149,699,000.00	6.25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9 新燃 01	155158.SH	2019/01/21	2022/01/22	498,710,237.51	4.19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9 新燃 02	155207.SH	2019/03/07	2022/03/08	997,421,940.20	4.20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19 新燃 03	155781.SH	2019/11/11	2022/11/12	599,184,407.01	3.98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70.72	58.41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9.22	4.72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面对新冠疫情和经济情况的变化,公司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加快复工复产,积极利用疫情期间国家出台的各项优惠政策减少疫情的影响,同时公司加强内部管理与优化,加快数字化系统与产品的研发,优化企业经营效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8,446,247,614.88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4.8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27,562,378.23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1.74%。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采取了如下措施,推动公司整体经营计划的实现:

1、整合内部资源,致力于成为创新型的清洁能源上下游一体化领先企业

(1)推进重大资产重组,致力于全产业链布局

国内天然气行业处于高速发展和快速变革期,为顺应产业发展趋势,抓住油气体制改革发展契机,响应国家支持优质企业登陆国内资本市场的政策导向,公司积极推进与新奥能源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新奥股份致力于天然气上游优质资源的获取,优势在于上游资源与技术;新奥能源主要从事投资及建设、经营及管理燃气管道基础设施、车船用加气站及泛能站,销售与分销管道燃气、液化天然气及其他多品类能源、能源贸易等下游业务,优势在于下游客户资源。通过本次重组,公司将致力于全产业链布局,上游进一步获取优质资源,下游进一步提升天然气分销能力和综合能源服务能力,增加上下游的协同合作,资源在整个板块内部更高效流动。截至目前,本次交易已经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完成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备案,取得商务部门的批复,完成本次交易的所有审批流程。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尽快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

(2)持续加大天然气上游核心技术研发,增强天然气获取能力

沁水新奥在保证安全生产的前提下,2020 年半年度实现产量 6,806.21 万方。公司控股子公司新能能源 20 万吨/年稳定轻烃项目催化气化和加氢气化示范装置长周期技改正在实施,一方面催化气化已经完成重点工段的工艺数据核算,并对工艺路线升级规划,另一方面加氢气化完成安全验收试车,已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整体安全生产验收;同时,主体设备已陆续到货并开始安装。该项目预计下半年完成优化调试,实现系统的安全稳定和经济运行。随着对两项核心煤气化技术工艺参数的不断优化和调整,为未来公司通过煤制气技术和工程建设合作获取国内天然气资源奠定了基础。

2、能源工程积极求变创新,保持业务稳定增长

(1)外部市场开发卓有成效:新地工程作为公司能源工程业务的承接者,持续践行变革创新,划分京津冀、安徽、东北、两湖等区域,有针对性的加强区域市场布局,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加强市场开发力度,市场信息和渠道明显增多;加大沟通、协同力度,持续发挥设计牵引 EPC 市场开发优势,上半年实现外部市场签约持续增长,支撑业务稳步发展。

(2)积极克服疫情、汛期等影响,持续推进重点项目建设:新奥舟山接收站(二期)完成全部设计任务,储罐区管廊施工完成 95%。舟山管线项目作为《浙江省"十三五"煤炭石油天然气发展规划》的重点气源项目,管道供气规模达 112×108Nm3/a,该项目已完成管线焊接、试压全部工作,目前已经成功通气,正式进入试运行阶段。多个项目受雨季汛期的影响,公司通过调整工序、协同资源、加班赶工等方式,确保各项目进度可控。

(3)持续进行技术研发与创新:报告期内,新地工程获得专利受理 13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和实用新型专利 10 项;获得一种 SOFC 发电系统原料气处理装置及方法等专利授权 23 项;固体氧化物燃料电池发电系统开发项目完成科技部项目预申报工作。完成天然气现场制氢技术开发项目打通整个流程,完成 60%负荷下、累计 120h 运行试验;耐硫甲烷合成技术开发项目完成达旗试验装置橇块设计优化及橇内设备、管道安装,完成开车文件编制。持续的技术研发与创新使公司保持市场竞争力。

3、能源化工和煤炭业务强化管理,创新技术,打造智慧运营能力

(1)强化管理:新能能源以精细化管理为重要基础,核心紧抓装置"安、稳、长、满、优"。2020 年上半年甲醇产量 67.83 万吨,其中:60 万吨/年甲醇装置的甲醇产量为 32.53 万吨,20 万吨/年稳定轻烃项目甲醇主装置满负荷运行,甲醇产量 35.30 万吨。新能矿业科学组织生产、持续优化工序、不断引进新技术新装备,实现安全稳定运营,保持国家一级安全生产标准化矿井、煤炭工业安全高效特级矿井,煤炭入洗率保持在 55%以上。新能矿业下属王家塔煤矿因发生井下外委施工单位机电运输事故自 2019 年 11 月 9 日开始停产整顿,于 2020 年于 2 月 15 日恢复生产,并于 2 月 16 日开始外销产品。受本次安全事故及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王家塔煤矿产量受到一定程度影响。公司认真吸取本次事故教训,加强安全管理,制定完善安全管理规定,组织安全宣传及风险防范活动,提高全员安全责任意识。

(2)创新技术:新能能源通过内外部生态协同,不断进行技术创新、优化整改,增加市场竞争优势。报告期内,新能能源申报技术专利 22 项,获得新型负压抽引装置等授权专利 49 件,公司通过新技术、新工艺以及设备、材料的更新实施,缓解了水系统污水处理的压力,满足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的最新环保指标要求。新能能源为确保催化剂回收后保持活性,提高煤催化技术经济性,针对催化剂溶液的特性,研发了催化剂溶液脱硅系统,该系统的正式使用将使得整个催化剂溶液净化系统连续稳定运行。自主技术示范项目,如加氢气化、催化气化、粉浆气化,正在优化改造,完善工艺包,持续推进项目进展。

(3)打造智慧运营能力:在智慧生产方面,新能能源二期合成装置变换、净化、合成及精馏工段先进控制(APC)系统投用测试,通过控制最佳合成塔入口氢碳比,稳定生产操作和减少关键被动变量的波动,提高甲醇产量和收率 0.5%,减少有效气的损失,提高甲醇产量,减少热再生塔、甲醇水分离塔、精馏工段蒸汽消耗 1.5%,减轻操作人员劳动强度。这些装置通过先进控制实施,使各单元工艺参数平稳性提高幅度均在 20%以上;实施变换合成 APC 精甲醇年增产 3438.8t,可提高经济效益约为 558.1 万元,实施精馏 APC 甲醇收率可提高 0.67%,蒸汽消耗下降每年可节省 10.5 万元,总体可提高经济收益 568.6 万元/年。目前正在开展二期气化装置的 APC 项目实施。在智慧运营方面,利用现有的硬件设备,搭建了公司级信息数据中心,连接了 NC 系统、智慧物流、生产指挥系统、访客系统等多个系统数据,开展了订单式数据推送服务试点,为公司提供快速的经营分析数据。

4、沉淀运营经验,打造新型智慧决策平台

公司结合多年行业运营经验,持续开展智能建造、智能运营业务数字化转型,打造数字产品,促进公司业务高效运转。目前,公司在市场类数字产品、智能安全产品、运营管理类产品、协同设计、项目管理等数字平台方面取得阶段性成果。智慧化成果的运用可以让公司及时精准的洞察行业与客户信息,促进工厂降本增效,提升企业运营效率、项目协作效率、安全运营水平,提高盈利能力,为企业的智能化、数字化建设打下坚实的基础。

公司将继续加快推进数字化转型进程,自主打造关键数字产品,沉淀行业智慧,联合行业资源打造智能建造与智能工厂运营的数字产品体系,助力煤制气一体化服务能力打造和输出。

5、加强安全和环保管理,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公司始终坚持"安全无小事"、"环保保生产"的安全和环保管理思路,安全方面,从企业全生命周期的角度出发,全面识别和评估直接影响生产运营的风险,实现风险超前管控、组织责任明确、安全文化自驱,开放性地应用新思路、新技术、数字化手段保证过程受控,实现"低风险生产运营";环保方面,持续提升环保管理要求,加大环保投入,提升环保设备设施的稳定运行效率和技术革新力度,确保各类水、气、渣的特征污染物达标排放。同时,积极探索节能减排降耗,实现环保效益与经济效益双赢。

6、控制债务规模,降本创值,支撑业务发展

公司制定并实施了一系列稳健的财务政策及措施,通过控制债务规模,调整长短期债务结构,缓解流动性压力;通过开展金融创值工作,使利息收入增加的同时降低了财务费用,较好地支持了公司的发展。

报告期内,在融资管理方面,公司积极与金融机构开展合作,通过降低银行借款利率,提前偿还高息贷款,有效的控制了融资成本,减少财务费用支出。同时,增加中长期授信储备及融资额度,优化调整融资结构,缓解流动性压力。新型冠状病毒疫情期间,公司积极申报"政策性金融绿色通道"专项资金,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 10 家子公司申请获得政府部门的贴息资金,合计金额 5.80 亿元人民币,另有多家子公司申请获得复工复产贷款,合计金额 4.95 亿元人民币,公司借助疫情期间政府政策红利,降低财务费用。在资金管理方面,公司积极与金融机构沟通并提升公司资金收益,同时,公司积极尝试多种金融工具解决应收账款问题,内部提升现金流管理。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将存货科目中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和工程施工计入合同资产,将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款项,提供劳务及与销售商品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将不具有存货控制权的贸易业务由之前的总额法确认收入和成本改为以净额法确认收入和成本。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详见本附注"第十节财务报告\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3)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0-056

证券代码:136124　　证券简称:16 新奥债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按照预定时间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召开。应出席本次董事会的董事 9 名,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的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表决同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新奥股份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反担保事项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新奥股份关于新增反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58)。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意见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新奥股份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结合公司担保业务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新奥股份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 2020-059)。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意见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新奥股份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暂不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暂不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召开时间根据实际情况另行确定并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0-057

证券代码:136124　　证券简称:16 新奥债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以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按照预定的时间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召开,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表决同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新奥股份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仔细的审核,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2020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了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公司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新奥股份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0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0-058

证券代码:136124　　证券简称:16 新奥债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反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公司为参股公司重庆龙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龙冉")按持股比例向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涪陵能源")提供限额 4,2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 被担保人名称: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涪陵能源提供的反担保金额总计为 4,200 万元,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元。

● 本次担保属于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对外担保逾期。

● 本次反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反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参股公司重庆龙冉因 LNG 项目建设及运营的需要拟于 2020 年向银行申请 30,000 万元融资,由其控股股东涪陵能源为其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按持有重庆龙冉 14%的股权比例为涪陵能源提供限额 4,2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本次反担保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与涪陵能源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鹤凤大道 19 号品鉴硅谷园 10 幢

法定代表人:何福俊

注册资本:101,309.44 万元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33.31%
2	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29.76%
3	重庆长兴佑能源有限公司	26.30%
4	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0.38%
5	刘泽松	0.25%

经营范围:水电、火电、热电等电源开发销售及送出工程投资建设管理;区域性直供电网投资建设管理;煤资源、煤化工等相关产业投资及管理;供水、供热项目投资建设及管理;铜铝产业及其深加工投资建设运营;石化、燃气产业投资建设及管理;新能源产业的投资建设管理;与上述产业相关的工程设计、咨询服务、工程建筑安装;园林景观设计、施工;物业管理;非许可经营的一般商品的批发零售。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为 261,876.2 万元,总负债为 89,173.06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34.05%,净资产为 172,703.14 万元,2019 年度,净利润为 4,511.16 万元,营业收入为 19,775.86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其总资产为 294,289.2 万元,总负债为 113,275.65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38.49%,净资产为 181,013.55 万元,2020 年 1-6 月,净利润为 8,269.82 万元,营业收入为 15,382.6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主债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重庆龙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兴政路白涛化工园区管委会二楼

法定代表人:彭卫华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1%
2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4%
3	北京龙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
4	重庆市涪陵页岩气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
5	重庆观志一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

经营范围:液化天然气生产技术研发;天然气应用技术研发。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为 11,977.46 万元,总负债为 2,373.62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9.82%,净资产为 9,603.84 万元,2019 年度,净利润为 -40.48 万元,营业收入为 0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其总资产为 20,291.84 万元,总负债为 10,687.97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2.67%,净资产为 9,603.87 万元,2020 年 1-6 月,净利润为 0 元,营业收入为 0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反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范围及担保方式

重庆龙冉因建设 LNG 项目计划申请银行贷款总额 30,000 万元,由涪陵能源向贷款银行提供 30,000 万元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公司按照对重庆龙冉 14%的持股比例为涪陵能源提供反担保。如重庆龙冉公司未按借款合同的约定按时履行债务清偿义务,导致涪陵能源向债权人贷款银行履行担保代偿义务,则涪陵能源立即通知本公司按本协议约定承担反担保责任,在涪陵能源向债权人贷款银行履行担保义务后,本公司应按本协议约定承担反担保义务。

本公司向涪陵能源提供反担保的范围,包括涪陵能源与贷款银行签订《保证合同》约定担保义务所应支付的对应股权比例所应承担的款项,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支付的其他所有相关费用。

(二)担保期限

反担保协议期限与涪陵能源向债权人贷款银行提供担保的期限一致。反担保协议自重庆龙冉向债权人贷款银行履行完毕借款合同约定的所有债务之日自行解除。

反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具体内容以签署协议为准,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经营层签署协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为参股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符合商业运作的市场规律,有利于参股公司稳定的发展,符合公司长远利益。本次对外担保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项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69.92 亿元,其中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关联方担保总额 0.79 亿元,其余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含新合并范围子公司的担保情况)。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05.43 亿元,其中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关联方担保余额 0.79 亿元,其余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含新合并范围子公司的担保情况)。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占公司 2019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 181.67%,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占公司 2019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 112.72%。

特此公告。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0-059

证券代码:136124　　证券简称:16 新奥债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第 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股份"或"公司")董事会现将 2020 年半年度配股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15 号)批准,公司以 985,785,043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配 2.5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下称"本次配股"),配股价格为 9.3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72,515,004.20 元,扣除本次配股发行费用总额人民币 33,684,570.74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238,830,433.46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中喜验字[2018]第 0025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使用配股募集资金 2,241,283,259.99 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4,726,738.31 元,其中:募集资金账户累计产生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5,120,994.10 元。

已使用金额及当期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72,515,004.20
减:已付配股发行费用总额	31,626,000.00
减: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募投项目已使用金额	2,241,283,259.99
加: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5,120,994.10
2020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726,738.31

注:已付配股发行费用总额未包含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有资金支付的配股发行费用 2,058,570.74 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及使用情况的监管等方面均作了明确的规定。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2018 年 2 月 12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以及保荐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同时,公司本次配股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20 万吨稳定轻烃"的实施主体为控股子公司新能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能源"),新能能源为本次募集资金存储设立了两个专项存储账户。2018 年 2 月 12 日,公司、新能能源、国信证券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新能能源、国信证券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协议》约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上述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账户余额(元)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廊坊分行	1006 3733 8695	3,784,478.28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廊坊分行	1008 1756 4686	590,552.29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石家庄分行	5720 1010 0101 2250 92	351,707.74
合计			4,726,738.31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52,447.52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临 2018-024 号公告),该部分资金是截止 2018 年 2 月 12 日新能能源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20 万吨稳定轻烃项目的实际投入金额。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 年 5 月 21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临 2018-057 号公告),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行性补充流动资金,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总额不超过 22,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3,300.00 万元,该部分资金已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全部提前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存在超过 6 个月未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的公告》(公司临 2018-106 号公告)。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涉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制度》的要求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且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三十一日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72,515,004.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314,730.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41,283,259.9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2020 年半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0 年半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 万	无	2,238,830,433.46	2,238,830,433.46	2,241,283,259.99	13,314,730.85	2,241,283,259.99	0	100%	2018 年 11 月	-59,252,305.33	否	否
	—	2,238,830,433.46	2,238,830,433.46	2,241,283,259.99	13,314,730.85	2,241,283,259.99	0	—	—	-59,252,305.3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催化气化示范装置长期技改项目的关键设备已经到场,安装工作有序进行,加氢气化装置现有技改项目已完成,两个气化技术计划进行技改试车,通过逐步技术消缺,提高性能可靠性,然后进行长周期性能考核,预计年底前完成性能考核。受新冠肺炎、国际大宗商品价格波动等因素影响,甲醇及稳定轻烃产品价格大幅走低,为应对困境因素影响,提升整体装置设备的运行稳定性,公司主动调整年度检修计划,上半年产量受到一定影响,以上因素导致项目效益未达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52,447.52 万元(详见公司临 2018-024 号公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 年 5 月 21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见公司临 2018-057 号公告)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可以使用不超过 22,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实际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3,300.00 万元,该部分资金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全部提前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存在超过 6 个月未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详见《关于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的公告》(公司临 2018-106 号公告)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0-060

证券代码:136124　　证券简称:16 新奥债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三号—煤炭》和《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的披露要求,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 2020 年第二季度有关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煤炭经营情况

煤炭品种	2020 年第二季度					2020 年初至今				
	产量/购进量(万吨)	销量(万吨)	销售收入(万元)	销售成本(万元)	毛利(万元)	产量/购进量(万吨)	销量(万吨)	销售收入(万元)	销售成本(万元)	毛利(万元)
混煤	73.80	75.81	12,971.68	7,203.13	5,768.55	104.31	102.99	18,605.52	9,911.73	8,693.79
洗精煤	116.06	116.43	29,060.54	8,964.54	20,096.00	153.61	154.23	39,496.59	14,815.65	24,680.94
贸易煤	37.19	35.74	13,640.39	13,477.94	162.45	47.18	45.72	17,964.49	17,712.53	251.96

注:混煤、洗精煤、贸易煤销量中含内部销售量。

贸易煤不含按净额法确认收入部分的经营数据。

二、主要化工产品经营情况

产品名称	2020 年第二季度				2020 年初至今			
	产量/购进量(吨)	销量(吨)	销售收入(万元)	价格变动情况(较上年同期)	产量/购进量(吨)	销量(吨)	销售收入(万元)	价格变动情况(较上年同期)
自产精甲醇	347,749.51	364,371.06	43,704.81	-29.09%	678,328.07	683,267.60	89,068.87	-22.63%
贸易甲醇	124,195.78	124,981.90	17,919.55	-25.67%	226,021.54	228,514.84	36,774.94	-16.37%
稳定轻烃	164.49				164.49	1,365.42	573.96	
二甲醚	7,069.53	6,289.70	2,651.51	-13.53%	8,750.28	9,168.09	4,085.74	-8.97%

注:自产精甲醇和贸易甲醇的销量中含内部销售量。

贸易甲醇不含按净额法确认收入部分的经营数据。

三、主要化工产品原材料价格情况

产品名称	主要原材料名称	2020 年第二季度		2020 年初至今	
		采购价格(元/吨)	较上年同期变动情况	采购价格(元/吨)	较上年同期变动情况
精甲醇	原料煤	359.73	-25.90%	394.40	-17.40%
	燃料煤	190.64	-22.00%	214.41	-14.06%
二甲醚	甲醇	1,497.78	-29.12%	1,690.47	-21.20%

四、其他说明

本公告所披露数据源自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供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阶段性生产经营概况之用。

特此公告。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8 月 31 日

公司代码:600093　　　　公司简称:易见股份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丁加毅	工作原因	阚友钢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无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交所	易见股份	600093	禾嘉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薛鹏	罗昌垚
电话	0871-65650056	0871-65739748-1007
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前卫西路 688 号润城一区 15 栋易见股份 10 楼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前卫西路 688 号润城一区 15 栋易见股份 10 楼
电子信箱	peng.xue@easy-visible.com	changyao.luo@easy-visible.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5,342,064,134.33	15,555,227,812.51	-1.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187,315,194.46	7,966,263,990.92	2.77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188,726.97	-179,067,588.10	-4.54
营业收入	4,664,802,817.96	5,584,302,843.14	-16.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1,051,203.54	461,333,699.17	-5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0,182,404.10	461,279,722.62	-52.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4	6.31	减少 3.57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7	0.411	-52.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7	0.411	-52.07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0,51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云南九天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28	272,584,703	0	冻结	270,921,078
云南省滇中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1.40	240,237,203	0	质押	65,000,000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9.34	104,795,900	0	无	0
上海港通一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56,122,375	0	无	0
云南工投君阳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0	56,122,375	0	无	0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国鼎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8	10,944,60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四川国企改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5	6,166,897	0	冻结	1,9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34	3,865,749	0	无	0
王江华	境内自然人	0.33	3,700,000	0	无	0
吴丽仙	境内自然人	0.28	3,198,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云南工投集团与云南工投君阳为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42.45	44.66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60	11.48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济环境分析

2020 年上半年,受疫情影响,全球经济陷入下行危机。在党中央领导下,全国上下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上半年我国经济运行稳步复苏,市场预期总体向好,但疫情复发、企业生产中断、供需恢复困难等不确定因素依然存在,下半年经济发展仍面临挑战。

(二)公司业务及经营情况总结

在 2020 年上半年复杂经济环境下,公司稳步有序开展工作,成为信通院可信区块链推进计划副理事长单位;入选算力智库"2019 年度最具影响力联盟链榜单"并荣获年度优秀应用案例奖;公司子公司滇中保理荣获中国服务贸易协会商业保理专业委员会"第五届中国商业保理行业创新案例"。同时,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向云南当地茶企捐赠价值 30 万元的口罩,助力茶企复工。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层围绕"稳业务、抓时机、促落地"开展工作:

1、稳业务:公司实行更加严格的业务风险控制措施,适度调整业务投放规模及方向,对新增投放保持审慎,对存量业务加强监控。公司部分供应链客户受宏观经济环境及疫情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受限,从而影响了公司供应链业务的开展。对已出现现款异常的客户,公司按规定计提减值准备。

2、抓时机:2020 年 4 月,国家发改委将包含人工智能、区块链在内的新技术纳入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范围,公司把握发展机遇,紧抓技术先发优势,联合云南省供应链管理工程研究中心、西南林业大学共同申报"基于区块链的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安全可控区块链关键技术研究及平台研发"项目,并通过云南省新基建项目审批(第一批)。

3、促落地:在供应链金融和区块链技术应用方面加强对外合作,分别与浪潮集团、山东通汇资本及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建立战略合作关系,设立合资公司拓展业务布局,在资产数字化落地与应用方面取得了良好效果:

(1)贸易资产数字化方面:报告期内,"易见区块"累计刻画可信交易量 21.26 万条,可信交易额 277.81 亿元。公司与山东通汇资本共同搭建的供应链金融平台"汇易通"实现了供应链票据开立,并拟在票交所发行山东省首单标准化票据;公司与浪潮集团合作建设的"云潮金服平台",已支持支付凭证"久信"的开立、流转及融资。

(2)实物资产数字化方面:"货信云"已进入落地推广阶段。公司已完成北京某粮食仓库、昆明某橡胶仓库、青岛某保税仓的可信仓库改造并全部接入货信云,改造仓库总面积约 5000 平方米,支持货品形态包括米、面粉、食用油、橡胶等,具备开具区块链电子仓单和质押融资功能。

(3)农业产业数字化方面:公司子公司易见纹语加快农业资产数字化的落地应用,并取得了重点突破。以普洱茶溯源为起点,搭建了可信农业产业数字化平台"茶纹云",通过自主研发的智能化设备"纹录仪",对普洱茶产品进行自动化溯源录入,通过"云+端"模式,推动普洱茶行业的数字化发展。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茶纹云"平台注册茶厂已超过 50 家,完成茶纹+区块链的普洱茶溯源超过 78 万饼。以茶纹溯源技术为基础,2020 年 4 月,易见纹语推出了全国首家应用人工智能+区块链技术溯源普洱茶的电商平台"茶城 1 号",由可信农业延伸到可信营销,在茶企和消费者之间,建立起可信销售渠道。2020 年 6 月,云南省普洱茶协会联合易见纹语成立普洱茶区块链及追溯专业委员会,共同推进茶纹+区块链溯源,打造可信农业产业链服务。

(4)资产证券化(ABS)业务方面:报告期内业务发展迅速,共有三个 ABS 专项计划成立:"银河金汇-滇中保理 2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天风-滇中保理供应链金融第 1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天风-滇中保理供应链金融第 2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疫情防控)",总规模为 12.5 亿元。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 1,534,206.41 万元,负债总额 651,260.99 万元,净资产 882,945.42 万元;2020 年上半年实现合并营业总收入 508,944.41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21,242.91 万元,净利润 22,089.76 万元,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2,105.12 万元。

(三)2020 年下半年公司业务规划

1、融入"数字云南"发展战略,构建新型产业数字资产管理技术架构

公司积极承担云南省"新基建"项目建设,推动云南省"区块链+"行动。公司将"可信数据池"产品技术沉浸入传感器、设备、生产线等构建的工业互联网中,对生产过程各要素进行区块链化追溯,在可信数据的基础上,建立"开放、共享、智能"的工业互联网公共基础支撑平台,承载设备连接,支撑应用开发,汇聚数据资源,进而支撑数字资产的流通,构建新一代产业数字资产管理技术架构,提供数字资产服务和解决方案。

2、坚持企业自身战略定位,拓展业务应用场景

坚持企业数据服务商的战略定位,发挥"数字中台"的作用,增强技术研发,实现"易见区块"4.0 上线运行;继续推动"可信仓库"落地应用及服务场景的多样化,建设茶叶、烟草、工业大麻、大宗物资可信仓等满足国家数字仓库标准的示范仓,以技术创新带动业务落地,获得市场优势地位。

3、发挥与控股股东协同效用,深化金融科技转型

按照云南省深化国企改革的要求,经云南省国资委批复同意,云南工投集团与滇中集团、云南工投君阳与九天控股已分别完成股份转让,2020 年 8 月 24 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变更为云南工投集团,实际控制人变更为云南省国资委。云南工投集团作为云南省省属重点国有企业,主营业务定位于生物医药大健康、信息产业、产业园区三大产业板块。公司将在云南工投集团的支持下,发挥与大股东资源协同、产业协同效用,将资本平台和科技平台结合,进一步融入云南工投集团发展战略,积极参与"数字云南"建设,保持公司行业领先优势,持续推进业务转型升级发展。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规定,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

对公司的影响:将本年年初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中的预收款项 877,239,226.79 元调至合同负债。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093　　证券简称:易见股份　　公告编号:2020-084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 9 人,实参会董事 8 人,董事丁加毅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董事阚友钢先生出席会议并表决。会议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法》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6)。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093　　证券简称:易见股份　　公告编号:2020-085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会监事 5 人,实参会监事 4 人,范宏平女士因工作原因,委托监事吴育女士出席会议并表决。会议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全体监事: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要求,作为公司监事,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发表如下意见:

(一)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二)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出公司 2020 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三)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6)。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093　　证券简称:易见股份　　公告编号:2020-086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情况概述

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对合并范围内的资产进行了分析,基于谨慎性原则,判断存在发生减值的迹象,并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 2020 年上半年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资产项目主要为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合计人民币 142,112,717.96 元,转回前期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 17,641,858.46 元,转销前期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 0 元,实际本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124,470,859.50 元。

二、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滇中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滇中保理")与贵州金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州电力")签订保理合同,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滇中保理对其投放的剩余保理款项 6.25 亿元。

因受宏观经济影响,结合客户实际经营情况,滇中保理判断对其投放的保理款可能会出现坏账的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对金州电力的该笔保理款累计计提 2.565 亿元的信用减值损失,其中本期计提 1.315 亿元,转回 0.15 亿元,本期合计 1.165 亿元。

(二)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易见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州供应链")向兴义市阳光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物流")销售煤炭形成应收账款,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笔应收账款 59,678,214.50 元尚未收回,账龄 1-2 年内。

因受宏观经济影响,结合客户实际经营情况,贵州供应链判断其应收账款回收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基于谨慎性原则,按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对阳光物流的该笔应收账款累计计提 11,935,642.90 元信用减值损失,本期计提 0 元,转回 0 元。

(三)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滇中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滇中供应链")对云南闰炫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闰炫商贸")应收账款 19,730,871.83 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滇中供应链尚未收到闰炫商贸支付的该笔款项。

根据客户实际经营情况,滇中供应链按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对闰炫商贸的该笔应收账款累计计提 9,865,435.92 元的信用减值损失,本期计提 4,932,717.96 元,转回 0 元,本期合计 4,932,717.96 元。

上述本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人民币 136,432,717.96 元,按账龄和其它方式计提信用减值损失人民币 5,680,000.00 元,合计人民币 142,112,717.96 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已责成相关单位及职能部门进一步做好对上述客户的情况跟踪、核查,采取多种方式,加大力度催收款项,努力尽快回收上述应收款项,维护公司利益。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合计人民币 124,470,859.50 元,将减少公司 2020 年度上半年利润总额 124,470,859.50 元,2020 年上半年未扣除信用减值损失利润总额为 336,900,007.22 元。

基于谨慎性原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公司子公司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四、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子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公司子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确保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且该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子公司按有关会计政策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三)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的相关规定,计提减值后的财务报表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子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事项,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监事会审议情况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子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合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子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特此公告。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三十一日